# 最新工程造价委托书(优质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起云涌 更新时间：2024-05-09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工程造价委托书篇一甲方：乙方：甲方兹有内蒙古凯莱大酒店工程委托乙方...*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一**

甲方：

乙方：

甲方兹有内蒙古凯莱大酒店工程委托乙方内蒙古诚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议定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委托的范围及技术要求：

1、范围：

(1)土建二次结构工程

(2)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3)室外装饰装修工程

(4)水、暖、电、通风、空调设备安装工程

(5)维修工程

(6)附属工程 (园林绿化、市政、景观等)

2、技术要求：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3、负责施工单位对甲方的结算工作，不负责与纪检委的结算工作。

二、甲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1、负责提供下列资料：

(3)预(结)算书(含工程量计算式);

(4)招标书及招标答疑;

(5)施工合同书(含变更合同或补充协议及有关会议纪要等);

(6)施工日志、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2、负责与有关方面的联系和协调。

3、配合进行现场勘察。

4、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付给乙方咨询服务费。

三、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1、根据甲方提供的有效资料和现场勘察的情况，遵循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以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2、对所出具的咨询结论真实性负责，且其准确率应保证在正常允许范围内。

3、负责与有关各方进行联系、核对和解释。

4、保守机密，不得擅自与有利害关系的人员接触或透露有关情况。

5、不得遗失甲方认为必须返还的资料。

6、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按合同规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7、不得收取各施工单位的任何形式下的礼金。

四、合同实施期限：

乙方负责在\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的现场跟踪咨询业务。

五、收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1、收费标准：按工程总造价的 2 ‰(不含税)计取咨询服务费，乙方负责在\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的现场跟踪咨询业务。 如因甲方的施工工期顺延，增加2万元/月(不含税)的咨询服务费。

2、支付方式：每月5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3万元的咨询服务费，余款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结清。

六、技术成果的分享：

按节约投资额或核减结算值，甲方得\_\_\_\_\_\_%，乙方得\_\_\_\_\_\_%，并由甲方结算对一并付给乙方。

七、违约责任：

因违约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八、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九、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自20xx年10月1日起生效，至合同内容履行完毕，款项付清之日终止。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委托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受委托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二**

\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委托人)与\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咨询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2)制定的。

第二条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三)项目咨询所涵盖的业务范围：

(a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

(b类)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结(决)算的编制、审核;

(c类)建设工程进度申报的编制、审核;

(d类)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e类)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资料等。

(f类)所有与该工程项目相关，包含计量计价等的所有子项。

第三条咨询人、委托人的义务

(一)咨询人的义务

1.向委托人提供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咨询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中约定的范围实施咨询业务。

2.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委托人提供的服务包括正常服务、附加服务和额外服务。

(1)正常服务是指双方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2)附加服务是指在正常服务以外，经双方书面协议确定的附加服务;

(3)额外服务是指不属于正常服务和附加服务。双方在咨询合同有效期内进一步约定的服务。根据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第4项、第五条第(二)款第3项规定，应增加的额外工作量。

3.合同签订后，咨询人应组织人员收集有关资料，主动征询委托人的有关要求，按照委托人的建设施工计划安排和要求形成书面文字资料约束双方，严格执行，以保证咨询工作顺利进行。

4.咨询人必须按照国家和本省的工程造价管理法规及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合法的原则高质量地完成咨询工作，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5.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二)委托人的义务

1.委托人应负责与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咨询人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2.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咨询人提供与本项目咨询业务有关情况及资料。

3.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咨询人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委托人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4.委托人应当授权胜任本咨询业务的代表，负责与咨询人联系。

第四条咨询人、委托人的权利

(一)咨询人的权利

1.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如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2.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3.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二)委托人的权利

1.委托人有权向咨询人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委托人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当委托人以事实认定咨询专业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或者因重大过失造成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错误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更换咨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咨询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五条咨询人、委托人的责任

(一)咨询人的责任

1.咨询人的责任期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有效期。如因非咨询人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2.咨询人责任期内，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咨询人的单方过失或失职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或按合同的酬金的一定比率计算，累计赔偿总额最高不应超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

3.咨询人对委托人或第三人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咨询人应承担赔偿责任，按照完成工作量比例扣除咨询费用。

4.咨询人应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咨询成果文件(含工程量计算书及底稿、编审的概(预)算书、结(决)算书、工程量清单、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等及相关书面及其电子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合理性、合法性负责，且做到文本资料条理清晰。

(二)委托人的责任

1.委托人应当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咨询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2.由于委托人或第三人的原因使咨询人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咨询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委托人。

3.委托人对所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有关资料、图纸等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负责。

第六条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则应当在\_\_\_\_日前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三)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新的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第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咨询人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咨询业务的酬金及其支付办法

(一)双方同意用\_\_\_\_\_\_\_\_\_\_\_支付酬金。

(二)双方同意：该项目整体咨询费(该费用包含所有为该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所产生的一切开支)用为整体工程造价的千分之二计算。项目预算整体完成并抽查无误后，一周内，委托人支付咨询人三万元，按照工程进度，发包方每支付一次工程款，按照实际资金到达项目部财务部门日期计算，一周内，委托人支付咨询人一万元，余款在工程整体结(决)算结束后一次性给付。

第九条其他约定

(一)因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需要，咨询人在合同约定外的外出考察，经委托人同意，其所需费用由委托人负责。

(二)咨询人如需外聘专家协助，在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其费用由咨询人承担。

(三)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各方均不得转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四)除委托人书面同意外，咨询人及咨询专业人员不应接受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约定以外的与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有关的任何报酬。

咨询人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委托人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五)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具有如下含义。

1.委托人是指委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聘用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2.咨询人是指承担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责任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3.第三人是指除委托人、咨询人以外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4.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六)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适用的是中国的.法律、法规，以及有关部门规章、工程造价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或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七)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以汉语为主导语言。当不同语言文本发生不同解释时，以汉语合同文本为准。

第十条附加协议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实施，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三**

咨询单位名称（乙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的造价工作。

\_\_\_\_\_\_\_\_\_\_\_\_\_\_\_\_\_\_。

按甲方要求日完成。

本工程项目总价的。

合同签订日期甲方将预付款人民币\_\_\_\_\_\_\_\_\_转入乙方账户，乙方完成工程量时，甲方支付乙方80%合同款，待文件递交有关部门后，付剩余20%。（若甲方不能按时付款，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1、甲方应提供与该项目的图纸及技术资料，需甲方协调沟通的事项，甲方应尽全力去协调沟通解决，甲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2、甲方应按期支付咨询费。如果甲方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自规定支付之日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支付的酬金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活期贷款乘以拖欠酬金时间计算。

3、如发生与本项目有关的差旅、住宿费用，由甲方承担。

4、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5、由于甲方原因使乙方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咨询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由此增加的工作量视为额外服务，完成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时间应当相应延长，并得到额外的酬金。

1、乙方负责项目造价工作，乙方有权利给甲方提供合理化建议。

2、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时间，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3、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生效，合同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造价技术咨询合同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四**

甲方委托乙方对工程项目进行审计,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委托审计项目情况

(一),工程项目名称:贵州师范大学工程

(二),送审工程造价: xx元

二,委托审计的范围和要求.

(一),审计范围

1,检查标底及投标预算的编制质量;

2,检查施工,采购

合同

订立是否规范;

3,检查甲方确定的材料,设备采购价格是否合理;

4,检查施工,采购合同的执行情况;

5,检查项目批复概算,建设标准,建设内容实施的情况;

6,检查设计修改,设计变更是否合规,合理,是否符合有关程序及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7,检查工程款支付情况;

8,检查过程资料形成的合规性.

(二),审计要求

2,对超出招,投标书外的工程量,工程项目,报价等作出书面意见;

3,对已形成资料的合规性,合理性,完整性作出评价;

4,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一式六份.

三,审计时间

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时间:自\"委托

协议书

\"生效之日起20天内完成.

四,双方责任

(一),甲方的责任:相关建设管理部门,监理单位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提供原件.

(二),乙方的责任:对出具的《竣工结算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五,费用标准及付费方式

(一),费用标准

根据贵州省物价局文件(黔价费[]327号文)及省教育厅(黔教审发 []345号文)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按以下标准计算审计费用:

1, 基本审计费按送审工程造价的xx0/00计取;

2, 审减部分审计费按审减金额的x%计取.

(二),付费方式

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后一周内,一次性结算.

六,其他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报送教育厅审计处备案一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即生效.

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五**

现如今，协议使用的情况越来越多，签订协议能够保证双方合作愉快。大家知道协议的格式吗？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工程造价委托协议书，欢迎阅读与收藏。

委托人名称（甲方）：\_\_\_\_\_

受委托人名称（乙方）：\_\_\_\_\_

甲方委托乙方对工程项目进行审计，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项目名称：\_\_\_\_\_

（二）送审工程造价：\_\_\_\_\_元

（一）审计范围

1、检查标底及投标预算的编制质量；

2、检查施工，采购合同订立是否规范；

3、检查甲方确定的材料，设备采购价格是否合理；

4、检查施工，采购合同的执行情况；

5、检查项目批复概算，建设标准，建设内容实施的情况；

6、检查设计修改，设计变更是否合规，合理，是否符合有关程序及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7、检查工程款支付情况；

8、检查过程资料形成的合规性。

（二）审计要求

2、对超出招，投标书外的工程量，工程项目，报价等作出书面意见；

3、对已形成资料的\'合规性，合理性，完整性作出评价；

4、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一式六份。

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时间：自\"委托协议书\"生效之日起20天内完成。

（一）甲方的责任：相关建设管理部门，监理单位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提供原件。

（二）乙方的责任：对出具的《竣工结算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一）费用标准

根据贵州省物价局文件（黔价费[xx]327号文）及省教育厅（黔教审发[xx]345号文）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按以下标准计算审计费用：

1、基本审计费按送审工程造价的xx0/00计取；

2、审减部分审计费按审减金额的x%计取。

（二）付费方式

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后一周内，一次性结算。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报送教育厅审计处备案一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即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负责人：\_\_\_\_\_

负责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协议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协议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六**

经双方协商，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_\_\_\_建设项目申请报告》的编制工作，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在合同签订后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所有与项目前期研究工作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对资料的准确性负责。

第二条乙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以前，向甲方提交《\_\_\_\_\_\_\_建设项目申请报告》文本伍份。

甲方如在合同期间对本项目提出重大变更，或者原始资料、数据有重大变动，有可能导致可研报告修改甚至返工时，须经双方协商，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增加任务变更附件，或另订合同。增加任务或变更合同不得另行增加相关费用。

第三条费用支付条款

本项目申请报告编制费用为币\_\_\_\_\_\_\_\_\_万元整（\_\_\_\_\_\_\_\_\_）。

费用支付方式。双方签订合同时，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编制费\_\_\_\_\_\_\_\_\_万元整。余款在提交《\_\_\_\_\_\_\_\_\_建设项目申请报告》评审合格后付清。

第四条违约罚金

1、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报告时，每拖期一天，扣除其所应得报酬的\_\_\_\_\_\_\_\_\_，作为违约罚金。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详实，造成的项目报告重大修改，或返工重作，应另行适当增加乙方工本费用，其数额由双方商定。

3、甲方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时，应偿付给乙方逾期违约罚金，以每逾期一天按合同规定报酬的\_\_\_\_\_\_\_\_\_计算。

第五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修改或补充合同。修改或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自乙方交付可研报告文本后，本合同效力终止。

第六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盖章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七**

被委托方(乙方)：------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有关规定，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情况概述

工程名称：-----基础工程结算

工程地点：重庆市----组团

结构类型：钢筋砼框架剪力墙结构

第二条 委托范围及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对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基础工程结算。

服务类别：结算审核

乙方须：

1、按甲方提供的资料及甲方对结算的具体要求对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材料结

算价按甲方审核确定后执行，定额套用、取费计算等全部项目分别按甲方要

求进行编审。

2、乙方初审完成后报甲方，根据甲方安排与施工单位对数。

3、对数完成后一式四份提供审核报告，同时按甲方要求格式提供经济指标分析

表。

第三条 审核时间

甲方要求在提供完整的审价资料起40日内(包括国家规定节假日)交出审价报告，其中编制结算初稿25日，与施工单位核对工程量及出具结算报告为15日。如甲方提供资料时间延长则审核时间顺延，如对数时施工单位不配合，时间可顺延。

第四条 甲方责任

1、及时为乙方的审核工作提供与工程有关的全部文件和资料，包括承发包合同主要条款、竣工图、图纸会审记录、隐蔽验收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现场签证等。

2、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审核费用。

第五条 乙方责任

1、乙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再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核业务、出具审核报告，分专业并按甲方要求计算工程造价，并附工程量计算书，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

2、在执行业务过程中，乙方须对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严加保密。除非经甲方同

意，否则，乙方不得将其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和甲方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一经发现，乙方需向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第六条 特别规定

乙方编制完成提交审核初稿经甲方认可后由甲方组织乙方与施工单位对数，对数须在甲方办公楼内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每次对数乙方参加人员不少于二人，乙方不得与施工单位单独或私下接触。乙方与施工单位对完数出具审核报告后甲方另行对本工程结算进行二次审核，二审与乙方一审结算结果误差在2%内为乙方工作的合理误差。

第七条 审核收费

本结算审核收费：基本费用(以甲方送审工程总造价作为计费基础乘以相应费率)+成果费用(以甲方送审工程总造价与结算审定额之差值作为计费基础乘以成果费率)，其中相应费率分别为：

1、基本费用=送审金额×1.0‰;

2、成果费用=(送审金额-审定金额)×2.0%。

甲方于乙方与施工单位对完数出具正式审核报告后十四天内支付审核造价部分咨询费的70%，余下30%暂时扣留待二审结算完成后视以下情况决定是否支付：若二审核减额低于一审总造价的2%即认为乙方的工作在“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合理误差范围内，则余下30%款项在二审结算完成后十四天内支付给乙方;若二审核减额超过一审总造价的2%即认为乙方的工作超出“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合理误差范围，则剩下30%款项不付，此合同终止。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交审计报告的，逾期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500元的逾期违约金，超过5日的按每日200元累计计算，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咨询服务费总额。

2、乙方有任何与施工单位恶意窜通的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其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可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诉。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人： 签约人：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八**

被委托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有关规定，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情况概述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基础工程结算

工程地点：重庆市\_\_\_\_\_\_\_\_\_\_\_\_组团

结构类型：钢筋砼框架剪力墙结构

第二条委托范围及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对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_\_\_\_\_\_\_\_\_\_\_\_\_\_\_\_\_\_基础工程结算。

服务类别：结算审核

乙方须：

1、按甲方提供的资料及甲方对结算的具体要求对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材料结算价按甲方审核确定后执行，定额套用、取费计算等全部项目分别按甲方要求进行编审。

2、乙方初审完成后报甲方，根据甲方安排与施工单位对数。

3、对数完成后一式四份提供审核报告，同时按甲方要求格式提供经济指标分析表。

第三条审核时间

甲方要求在提供完整的审价资料起40日内（包括国家规定节假日）交出审价报告，其中编制结算初稿25日，与施工单位核对工程量及出具结算报告为15日。如甲方提供资料时间延长则审核时间顺延，如对数时施工单位不配合，时间可顺延。

第四条甲方责任

1、及时为乙方的审核工作提供与工程有关的全部文件和资料，包括承发包合同主要条款、竣工图、图纸会审记录、隐蔽验收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现场签证等。

2、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审核费用。

第五条乙方责任

1、乙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再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核业务、出具审核报告，分专业并按甲方要求计算工程造价，并附工程量计算书，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

2、在执行业务过程中，乙方须对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严加保密。除非经甲方同意，否则，乙方不得将其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和甲方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一经发现，乙方需向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第六条特别规定

乙方编制完成提交审核初稿经甲方认可后由甲方组织乙方与施工单位对数，对数须在甲方办公楼内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每次对数乙方参加人员不少于二人，乙方不得与施工单位单独或私下接触。乙方与施工单位对完数出具审核报告后甲方另行对本工程结算进行二次审核，二审与乙方一审结算结果误差在2%内为乙方工作的合理误差。

第七条审核收费

本结算审核收费：基本费用（以甲方送审工程总造价作为计费基础乘以相应费率）+成果费用（以甲方送审工程总造价与结算审定额之差值作为计费基础乘以成果费率），其中相应费率分别为：

1、基本费用=送审金额×1.0‰；

2、成果费用=（送审金额\_\_\_审定金额）×2.0%。

甲方于乙方与施工单位对完数出具正式审核报告后十四天内支付审核造价部分咨询费的70%，余下30%暂时扣留待二审结算完成后视以下情况决定是否支付：若二审核减额低于一审总造价的2%即认为乙方的工作在“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合理误差范围内，则余下30%款项在二审结算完成后十四天内支付给乙方；若二审核减额超过一审总造价的2%即认为乙方的工作超出“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合理误差范围，则剩下30%款项不付，此合同终止。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交审计报告的，逾期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500元的\'逾期违约金，超过5日的按每日200元累计计算，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咨询服务费总额。

2、乙方有任何与施工单位恶意窜通的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其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可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九**

1.1 委托方希望获得服务方就\_\_\_\_\_\_\_\_\_ 提供的技术咨询服务，而服务方愿意提供此项服务。

1.2 技术咨询服务范围如下：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工程监理合同、进度款支付、材料采购合同等审核;设计变更、现场洽商记录、材料采购等协助建设方提出主导意见;施工现场其它技术服务。

1.3 技术咨询服务的进度安排：项目实施全过程。

1.4 根据工程进度按委托方要求及时提供技术咨询报告，向委托方及时通报工程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为委托方全面掌握工程情况和下一步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第二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2.1 委托方应向服务方提供有关的资料、技术咨询报告、图纸和可能得到的信息并给予服务方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并指定一名总代表随时联系。

2.2 服务方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技术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对其所雇的履行合同的技术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委托方免受其技术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2.3 服务方应根据咨询服务的内容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技术咨询报告及有关数据资料。

3.1 本项目服务费以工程造价为计取基数，500万元以内按8‰ 计取，

500—3000万元按按7‰ 计取，3000—5000万元按6‰ 计取，5000—10000万元按4.5‰ 计取，超过10000万元按3‰ 计取。

3.2 合同签订后预付30%，工程施工到一半付30%，竣工前再付30%，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付清10%余款。

第四条 保密

4.1 由委托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服务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委托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服务方。

5.1 服务方保证委派有施工经验和协调能力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开展技术咨询服务工作，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任务。

5.2 如果服务方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委托方提供本合同中的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能令委托方满意，委托方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服务方，服务方7天之内必须改正或弥补。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包头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7.1 本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服务费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

服务方(盖章)：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住所：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邮编：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十**

被委托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有关规定，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情况概述

工程名称：-----基础工程结算

工程地点：重庆市----组团

结构类型：钢筋砼框架剪力墙结构

第二条委托范围及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对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基础工程结算。

服务类别：结算审核

乙方须：

1、按甲方提供的资料及甲方对结算的具体要求对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材料结

2、乙方初审完成后报甲方，根据甲方安排与施工单位对数。

3、对数完成后一式四份提供审核报告，同时按甲方要求格式提供经济指标分析

第三条审核时间

甲方要求在提供完整的审价资料起40日内(包括国家规定节假日)交出审价报告，其中编制结算初稿25日，与施工单位核对工程量及出具结算报告为15日。如甲方提供资料时间延长则审核时间顺延，如对数时施工单位不配合，时间可顺延。

第四条甲方责任

1、及时为乙方的审核工作提供与工程有关的全部文件和资料，包括承发包合同主要条款、竣工图、图纸会审记录、隐蔽验收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现场签证等。

2、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审核费用。

第五条乙方责任

1、乙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再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核业务、出具审核报告，分专业并按甲方要求计算工程造价，并附工程量计算书，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

2、在执行业务过程中，乙方须对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严加保密。除非经甲方同

第六条特别规定

乙方编制完成提交审核初稿经甲方认可后由甲方组织乙方与施工单位对数，对数须在甲方办公楼内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每次对数乙方参加人员不少于二人，乙方不得与施工单位单独或私下接触。乙方与施工单位对完数出具审核报告后甲方另行对本工程结算进行二次审核，二审与乙方一审结算结果误差在2%内为乙方工作的合理误差。

第七条审核收费

本结算审核收费：基本费用(以甲方送审工程总造价作为计费基础乘以相应费率)+成果费用(以甲方送审工程总造价与结算审定额之差值作为计费基础乘以成果费率)，其中相应费率分别为：

1、基本费用=送审金额×1.0‰;

2、成果费用=(送审金额-审定金额)×2.0%。

甲方于乙方与施工单位对完数出具正式审核报告后十四天内支付审核造价部分咨询费的70%，余下30%暂时扣留待二审结算完成后视以下情况决定是否支付：若二审核减额低于一审总造价的2%即认为乙方的工作在\"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合理误差范围内，则余下30%款项在二审结算完成后十四天内支付给乙方;若二审核减额超过一审总造价的2%即认为乙方的工作超出\"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合理误差范围，则剩下30%款项不付，此合同终止。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交审计报告的，逾期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500元的逾期违约金，超过5日的按每日200元累计计算，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咨询服务费总额。

2、乙方有任何与施工单位恶意窜通的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其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可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十一**

乙方:xx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原则，结合技术经济服务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开工日期：

4. 竣工日期：

5. 建设单位：

6. 施工单位：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上述工程竣工结算审价。

1. 招投标文件、施工承包合同、竣工图、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会议纪要等；

2. 工程竣工结算书；

3. 相关定额及有关现行价及造价信息。

1. 在工作中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及合法的原则；

2. 认真、细致、周到地进行审价服务工作。

1. 甲方可向乙方索取与委托内容有关的技术经济报告；

2. 甲方可向乙方询问委托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内容（政府规定者例外）；

3. 甲方可向乙方阐述对工程及具体问题的意见；

4. 甲方应向乙方及时提供所需的有关书面资料；

5. 甲方为乙方的工作开展提供必须的配合；

6. 甲方须按约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1. 乙方可向甲方索取与委托内容有关的各类技术经济资料；

2. 乙方可要求甲方对有关问题做出解释和补充有关资料；

3. 乙方可要求甲方在工作进展中提供必要的配合；

4. 乙方应保证在委托工作中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及合法的原则，认真、细致、周到地进行服务工作。

2. 支付方式：乙方出具审价报告后，甲方在一周内支付审价费用。

1.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双方确定，本协议所含的工作内容至工程审价完成后结束。

1. 如发生违约，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精神，妥善处理。

2. 双方调解不成，可申请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也可以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或签定补充协议，所达成的一致意见或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二份，副本二份；甲方持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乙方持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十二**

委托单位名称(甲方)：

咨询单位名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地点： 山阳县

二、工程名称：

三、承包内容： 项目的造价工作。

四、承包方式：

五、核对完成日期：按甲方要求日完成。

六、承包价格: 本工程项目总价的 。

七、付款方式：合同签订日期甲方将预付款 人民币)转入乙方账户，乙方完成工程量时，甲方支付乙方80%合同款，待文件递交有关部门后，付剩余20%。(若甲方不能按时付款，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八、甲方责任：

1、甲方应提供与该项目的图纸及技术资料，需甲方协调沟通的事项，甲方应尽全力去协调沟通解决，甲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2、甲方应按期支付咨询费。如果甲方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自规定支付之日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支付的酬金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活期贷款乘以拖欠酬金时间计算。

3、如发生与本项目有关的差旅、住宿费用，由甲方承担。

4、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5、由于甲方原因使乙方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咨询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由此增加的工作量视为额外服务，完成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时间应当相应延长，并得到额外的酬金。

九、乙方责任：

1、 乙方负责 项目造价工作，乙方有权利给甲方提供合理化建议。

2、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时间，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3、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十二、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生效，合同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十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十三**

委托人名称(甲方):贵州师范大学

受委托人名称(乙方):xx会计师事务所

甲方委托乙方对工程项目进行审计,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委托审计项目情况

(一),工程项目名称:贵州师范大学xx工程

(二),送审工程造价:xx元

二,委托审计的范围和要求.

(一),审计范围

1,检查标底及投标预算的.编制质量;

2,检查施工,采购合同订立是否规范;

3,检查甲方确定的材料,设备采购价格是否合理;

4,检查施工,采购合同的执行情况;

5,检查项目批复概算,建设标准,建设内容实施的情况;

6,检查设计修改,设计变更是否合规,合理,是否符合有关程序及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7,检查工程款支付情况;

8,检查过程资料形成的合规性.

(二),审计要求

2,对超出招,投标书外的工程量,工程项目,报价等作出书面意见;

3,对已形成资料的合规性,合理性,完整性作出评价;

4,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一式六份.

三,审计时间

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时间:自“委托协议书”生效之日起20天内完成.

四,双方责任

(一),甲方的责任:相关建设管理部门,监理单位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提供原件.

(二),乙方的责任:对出具的《竣工结算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十四**

咨询单位名称（乙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

三、承包内容：

项目的造价工作。

四、承包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

五、核对完成日期：

按甲方要求日完成。

六、承包价格：

本工程项目总价的。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日期甲方将预付款币\_\_\_\_\_\_\_\_\_转入乙方账户，乙方完成工程量时，甲方支付乙方80%合同款，待文件递交有关部门后，付剩余20%。（若甲方不能按时付款，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八、甲方责任：

1、甲方应提供与该项目的图纸及技术资料，需甲方协调沟通的事项，甲方应尽全力去协调沟通解决，甲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2、甲方应按期支付咨询费。如果甲方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自规定支付之日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支付的酬金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活期贷款乘以拖欠酬金时间计算。

3、如发生与本项目有关的差旅、住宿费用，由甲方承担。

4、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5、由于甲方原因使乙方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咨询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由此增加的工作量视为额外服务，完成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时间应当相应延长，并得到额外的酬金。

九、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项目造价工作，乙方有权利给甲方提供合理化建议。

2、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时间，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3、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十、附则：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生效，合同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十一、其他：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工程造价委托书篇十五**

合同编号：

甲委托方：

乙受托方：

工程名称：云南省保山监狱改扩建工程项目三标段：云南省保山监狱新建监舍（5）

工程地点： 云南省保山监狱

工程规模： 2#监舍楼，建筑面积为3885.95平方米，建筑层数：监舍楼为地上五层，建筑高度22.40m。

咨询业务内容：

1、设计阶段概算；

2、编制施工图预算或工程量清单，标底，投标报价；

3、钢筋及预埋件重量计算

4、向委托人提供国内和本市工程项目的造价咨询业务有关法律、法令、条例、规定、标准、规范和一般惯例的咨询服务；并提供涉及委托工程项目的金额、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规定的咨询服务。

1、本工程的施工结构图纸；

2、本工程的招标文件；

根据业主提供的工程造价资料及国家和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工程造价计价标准和规定完成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于 年 月 日之向业主交付咨询成果报告。

本工程的咨询费用按中标价的2‰（千分之贰）计取。工程咨询费用于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相关发票本工程定标后七日内一次性付清。

1、在履行本协议期限内，帮助业主实现预定工程造价咨询目标，公正地维护各方合法权益。遵守法律、法规，努力做到公正、准确地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成果。

2、在履行协议期内或招标、投标工程开标前，不得泄漏与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保密资料和商业秘密。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应只和业主书面授权之人 / 单线联系，未经授权人允许，不得和业主单位任何人联系，透露咨询业务的任何资料。若工程咨询单位未遵守该项约定，业主将追究由此造成的损失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1、业主应当在双方规定的期限内，无偿提供有关工程造价咨询范围所需的详实资料，并对提交的时间、进度、质量负责。若业主提交资料延期，则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咨询工期顺延。业主对提交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性负责。

2、在履行协议期限内，业主授权选派一名熟悉业务，知晓法律、法规、能独立作出决定的联系代表，为实现工程造价咨询目标，予以配合，提供依据、证据。

1、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应当在咨询委托协议书的有效期内，向业主提供完整、准确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并留有完整、准确的资料档案，以便查证。

2、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如因质量低劣或弄虚作假或未经授权人允许向他人透露任何和咨询业务有关的信息，应向业主进行赔偿，赔偿的方式及金额按双 方约定 / 。

业主应当履行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协议书约定的内容，如有违约责任，应赔偿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经济损失，赔偿的方式及金额按双方约定/ 。

本协议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建设主管部门协调，仍不能达成一致时，根据双方约定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业 主甲：（签章）

咨询单位乙：（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